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HIWA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博士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8)

停牌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博士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24A條及香港法例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有關內幕消息之披露(已在上市規則中定義)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其中包括，有關停牌更新資料而刊發的公告。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的公告所述，本公司、本公司的共同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及潛在投資者(「該潛在投資者」)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訂立排他性協議(「排他性協議」)。據此，該潛在投資者已同意在有擔保及計算利息的前提下向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提供不多於港幣1,000萬元之中期營運融資(「融資」)。有關的條款及細則將以獨立融資協議的形式商定及協議。在該潛在投資者無法提供根據獨立融資協議之融資的情況下，排他性協議將立即終止但並不損害本公司及臨時清盤人的權利或補救權利。

融資協議

本公司在此聲明，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金域發展有限公司(「借款人」)及該潛在投資者訂立了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根據融資

協議，該潛在投資者同意向借款人提供短期融資以作為一般營運資金。融資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
- 簽訂方：借款人；及
該潛在投資者作為貸款人
- 融資金額：不多於港幣1,000萬元
- 還款期限：融資協議日期後十八個月或其他簽訂雙方以書面形式商定的日期（「還款日期」）
- 利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不時公佈之港元最優惠利率高兩個百分點的年利率（「上述利率」）
- 欠款利息：如果借款人未能在還款到期日支付所有未償還的本金和利息以及其他關於融資或借貸的款項（「有擔保債務」），須於到期日按要求及時繳付以上述利率高兩個百分點的年利率或其他該潛在投資者不時確定的利率按月並以復息利率計算的利息，及在未能還款的情況持續下有關利率將在以後按相同基礎重新計算，直至支付該本金或利息或其他款項（據情況而定）。
- 提取借款：在提取借款時期內（從融資協議日期起九個月內或簽訂雙方以書面形式同意的其他借款人可按融資協議提取借款的時期）的任何一個工作日提取借款（香港銀行的工作日（週六除外））
- 擔保：根據融資協議，該潛在投資者同意繼續根據融資協議的條款及細則提供融資予借款人的先決條件為金川企業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的唯一股東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受益所有人身份以第一決定押記形式抵押及轉讓借款人的股份（包括借款人的全數已發行股本）予該潛在投資者作為持續擔保。
- 還款：該潛在投資者可以完全及絕對的酌情決定權在任何時間包括（i）在融資協議日期後；或（ii）排他性協議中止日期或正式重

組協議和文件完成日期（兩者以日期較前的為準）後的三個月內；或（iii）在該潛在投資者拖延和/或缺失的情況下排他性協議中止日期或正式重組協議和文件完成日期（兩者以日期較前的為準）後的九個月內，要求借款人償還根據協議條款獲得的借款及應計利息和所有關於有擔保債務的未償還金額。

受上述規定，借款人應當在有擔保債務的還款日期全數償還該潛在投資者根據融資協議提供的借款及關於有擔保債務的所有應計利息。

自願提前還款：在借款人會先給予該潛在投資者書面通知其提前還款的意向並訂明還款金額及預計的提前還款日期的前提下，借款人可以在任何工作日提前償還全部或部分該潛在投資者根據融資協議提供的借款。償還金額最少為港幣 500,000 元或其倍數，以及截至提前還款日就提前還款金額的累計利息。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的股份將繼續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將會根據上市規則在適當的時候進一步作出公告以向公司股東更新公司的進展。

現時無法保證重組可以實現或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所有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重組的安排須待該潛在投資者、臨時清盤人與本公司之間的進一步協商。

代表
博士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廖耀強
閻正為
Keiran Hutchison
共同臨時清盤人
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鍾政用先生、陳麗萍女士及陳培琪先生。